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普卫〔2021〕 号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总结

按照《普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交办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市政协四届四次会议提案的通知》（普政办发〔2021〕46号）和《中共普洱市委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市政协四届四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普室字〔2021〕6号）要求，2021年，市卫生健康委办理人大建议共计10件。其中，主办人大代表建议8件，协办人大代表建议2件，其中重点督办建议办理1件《关于加强边境县卫健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141号）。政协委员提案27件，其中，主办政协委员提案17件，协办政协委员提案10件。其中重点督办提案办理1件《关于成立普洱市医养结合老年医院的建议》（141号）。市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各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党委会议、委务会议专题研究，把办理工

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办理落实，圆满完成任务。现将办理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领导重视，组织有力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是反映基层实际，代表着群众的意愿和呼声，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也是依法对政府各项工作实施民主监督的重要措施和手段，更是保障和维护人民群众根本利益，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的重要途径。群众利益无小事，把代表关心关注的事情解决好、落实好，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办好事，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的具体体现。通过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进一步解决群众关心、关注的卫生健康问题，促进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全面发展。为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市卫生健康委成立了办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委党委书记、主任杨冬梅同志任组长，副主任及驻委纪检监察组组长为副组长，委相关科室科长及科室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由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协调联系办理工作，逐件分解任务，明确办理要求，制定了《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分办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市政协四届四次会议提案的通知》（普卫〔2021〕35号），对承办的各项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进行具体安排，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及责任人、明确办理工作时间及任务要求。主要领导亲自负责，责任领导和相关责任科室按照“定人员、定职责、定任务、定时限、

定要求”的原则认真办理落实。

（二）规范程序，提升办理效率

在办理建议、提案过程中，市卫生健康委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总结历年办理工作经验，严格按照建议、提案办理程序进行办理。各承办科室经认真办理后，初拟答复意见。市卫生健康委主办的建议、提案，由责任领导牵头向各协办单位征求意见，认真研究办理。对于协办的建议、提案，主动与主办单位联系，及时提交协办意见。坚持“先面商，后答复”的原则，通过面谈的方式与代表、委员进行沟通交流，确保满意率达100%。8月20日前由委领导分别带队，分成4个面商工作组全面开展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面商工作，四个工作组带着经过多方征询意见，认真研究，深入分析后形成的面商答复函，赴思茅、墨江、西盟等县（区）及相关单位，通过面谈的方式与代表、委员进行沟通交流，征询意见。同时，根据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们提出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完善答复函，力争满意率100%。面商过程中，各位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都对普洱市卫生健康委面商工作给予了高度肯定，认为市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面商工作，不仅能及时开展面商工作，面商答复函的内容也都做到了细致详实，能充分对代表及委员们所提的建议和提案进行解释说明，使大家进一步了解卫生健康工作的现状，大家对答复表示满意。答复函形成正式文件后，答复函经呈报市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审定同意，形成正式答复意见答复代表和委员。

（三）强化督促检查，严把质量关

市卫生健康委对每一项代表建议、委员提案的办理，做到有责任领导，有责任科室，有具体负责人，有工作计划，有督促检查。严格要求，切实严把调查研究关确保提出答复内容客观实际，严把协调联系关，确保统一意见，形成合力，严把程序关，确保面商率、满意率达100%。强化督促检查，对提出办理意见内容不充分的责成修改完善；对办理不及时，不到位，甚至与代表联系不紧密的及时提醒，认真加强；对已办复的意见建议及时收集反馈，规范资料管理。通过共同努力，市卫生健康委圆满完成了代表建议、委员提案办理工作。

二、代表建议办理工作落实情况

2021年，市卫生健康委办理人大建议共计10件。其中，主办人大代表建议8件，协办人大代表建议2件，其中重点督办建议办理1件。政协委员提案27件，其中，主办政协委员提案17件，协办政协委员提案10件。其中重点督办提案办理1件。**主办件办理结果为：**主办人大建议8件。A类件公开8件，无B类件、C类件。主办政协提案17件。A类件公开27件，无B类件、C类件。25件主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已于8月28前办结，办复率、面商率、满意率均达100%。

重点督办提案办理2件：

（一）《关于加强边境县卫健基础设施建设的建议》（141号），A类公开件。市人大高度重视办理工作，8月2日，市

人大秦永勋副主任带队到西盟县开展重点督办办理情况进行调研，详细了解该建议办理进展情况，现场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并就加快推进代表建议办理落实提出意见建议。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段加和及承办科室负责人全程陪同，并同步征求了代表意见。7月9日，市卫生健康委党委书记、主任杨冬梅同志，带领市疫情防控指挥部、西盟县人民政府相关领导组成重点提案面商工作组，通过面谈的方式赴西盟县与岩东等代表进行沟通交流，征询意见。面商过程中，岩东委员对普洱市卫生健康委面商工作给予了高度肯定，认为市卫生健康委高度重视面商工作，不仅能及时开展面商工作，面商答复函的内容也都做到了细致详实，能充分对委员所提的提案进行解释说明，对答复表示满意。8月27日，答复函经市人大文教体委审核，并呈报市政府分管领导审定同意，形成正式答复意见答复岩东委员。办复率、面商率、满意率均达100%。

（二）《关于成立普洱市医养结合老年医院的建议》（141号），A类公开件。市政协高度重视重点提案办理工作，7月27日下午，由市政协王学文副主席，教科文卫体委玉咏主任一行先后到市二院曼歇坝病区及市二院门诊部开展了现场调研，并组织召开了市政协四届四次会议第141号提案督办工作座谈会。会上，督办组一行领导充分听取了提案人案由，主办单位办理情况汇报，协办单位（市发改委、市民政局）意见建议，王副主席提出提案推进落实要求，完成了该项重点提案督办工作。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段加和及承办科

室负责人全程陪同，并同步征求了代表意见。8月10日，杨冬梅同志委托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魏取权带领承办科室负责人到市第二人民医院于李学明委员行沟通交流，征询意见。李学明代表对普洱市卫生健康委面商工作给予了高度肯定，对答复表示满意。8月27日，答复函经市政协教科卫体委审核，并呈报市政府分管领导审定同意，形成正式答复意见答复李学明委员，办复率、面商率、满意率均达100%。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经过努力，市卫生健康委圆满完成了承办的2021年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但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对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还有一定不足之处，距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的要求和代表、委员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支持监督下，不断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把办理代表建议和委员提案工作与卫生健康工作紧密结合，提高办理的实效性，以办理建议和提案工作促进卫生健康工作的不断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健康普洱建设落实新任务，作出新贡献，更上新台阶。全面推进全市卫生健康事业持续发展，奋力谱写普洱卫生健康事业新篇章。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8月30日